

培養陸軍優質幹部 重要元素與觀點

編輯部主編:余永章備役上校

前 言

政之首要,《孫子兵法》〈始計篇〉開宗明義指出,「兵者,國之大事,死生之地,存亡之道,不可不察也」,故經之以五事,校之以計,而索其情:一曰道,二曰天,三曰地,四曰將,五曰法。自古迄今,一切戰爭的勝敗,都是取決於將帥的精神,也就是敵我雙方誰的智慧高人一等,敵我雙方誰的戰鬥意志力較堅強,誰就能夠獲取較大的戰勝機會。古有名言「天下強兵在將,有不可戰之將,無不可戰之兵;有可勝不可敗之將,無必勝必不勝之兵」,就是說明了這個道理。《曾胡治兵語錄》第一章〈將材篇〉揭櫫「帶兵之人,第一要才堪治民;第二要不怕死;第三要不汲汲名利;第四要耐受辛苦。治兵之才,不外公明勤,不公不明,則兵不悅服,不勤,則營務鉅細,皆廢弛不治,故第一要務在此。」特別強調為將之道要能夠嚴明果斷,以浩然正氣治軍,存誠務實,剛直不欺,勇於任事,方能成為幹練之將才。筆者自民國68年從軍就學及服務部隊近35年的光景,一直以身為陸軍為榮,回顧領導管理實務與忠誠軍風傳承,個人提出培養優質幹部的一些元素與觀點分享如下:

國防安全為國家生存發展的保障,古今中外所有國家均以此為國務大

應從上而下堅定武德教育重要性

所謂軍人的武德內涵,強調應求「心性正」,然後武德乃立;武德已立,乃能使其 發揮至正、至大之光明心性,進入高尚軍事領導與管理者的心志修養課程。「國軍教戰 總則」提列「軍人武德」包含了「智、信、仁、勇、嚴」為我革命軍人的傳統武德。因 此,若要建立一支堅實專業、組織健全 、戰力精良的部隊,必須先從將校之武 德才智做起, 進而推廣以身作則, 由上 而下遍及基層官兵認識武德教育。所以 內容提及務必要培養武德精神,均當洞 察是非、明辨義利,以見其智;誠實無 欺,忠貞不移,以昭其信;衛國保民, 捨牛取義,以盡其仁;負責知恥,崇尚 氣節,以全其勇;公正無私,信賞必罰 ,以伸其嚴;全體官兵更應親愛精誠, 明禮義、知廉恥,發揚民族精神,以創



作者在民國102年擔任國防大學陸軍學院主任教 官,於馬祖現地戰術教學。

造神聖之革命武力。「人」是戰力的泉源,也是戰爭勝負的關鍵要素,戰力的提升尤賴 官兵建立「三信心」,上下觀念一致、行動一致,忠誠懇摯,身先士卒,建構人人「以 軍作家」的精神導向,才能凝聚向心,堅實部隊戰力。

訓練勝兵先勝作戰思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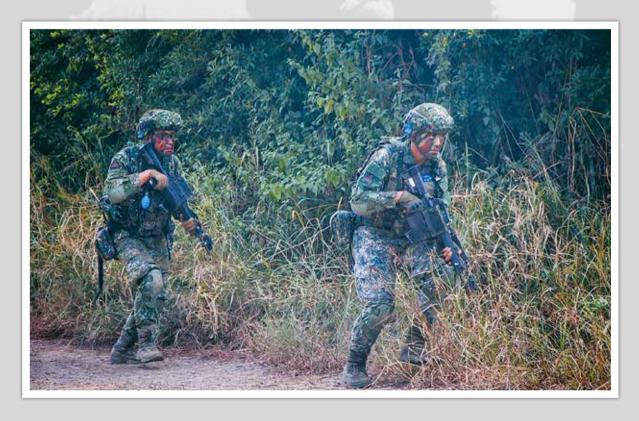
《孫子兵法》第四篇〈軍形篇〉提到「昔之善戰者,先為不可勝,以待敵之可勝; 不可勝在己,可勝在敵。故善戰者,能為不可勝,不能使敵必可勝。故曰:勝可知,而 不可為」。吾輩陸軍幹部熟讀《陸軍作戰要綱(88年版)》第3026條「主動作為」之內容 ,係以強調掌握主動為制勝之基本因素,每戰必先確立「全程作戰構想」,乃是為掌握 主動之具體作為。事實上,每一個指揮官在戰場中指揮作戰,當受領任務策定作戰方案 時,須先明確決定作戰性質,然後對作戰全程,預行推斷狀況之演進,進而決定兵、火 力運用之要領,再輔以相關安全、應變、欺敵等措施,俾於作戰前能周密準備。古有名 言「凡事豫則立,不豫則廢」,因此在戰場上,明確之「全程作戰構想」為各級指揮官 (包含連、營、旅、作戰區以上層級)爭取主動、貫徹意圖與掌握部隊之重要手段。亦為 其智慧、膽識及戰術素養之具體表現,內容貴在洞燭機先,料敵決勝,而不拘泥於形式 ,尤以作戰指揮為然。

具備超前部署臨機應變觀念

作戰指揮絕不能走一步看一步,顧此失彼,必須作戰全程布局在胸,預先富有遠見而周密的籌劃,這樣才能發揮指揮作戰的主動性和靈活性。指參作業程序(MDMP)包含計畫作為階段和計畫執行階段,主要是指揮官藉參謀之協助,遂行指揮之思維及行動過程。一般而言,從受領任務開始,於任務分析步驟中逐漸會形成指揮官作戰企圖,主要目的係協助指揮官與參謀建立一個當前狀況的「共同作戰圖像」,並引導指參作業程序依步驟執行,進而完成作戰計畫之擬訂,尤須於執行命令過程中,貫徹指揮官意志,完成指揮官作戰企圖。由此可見,指揮官必須盱衡全般狀況及戰場景象,帶領參謀制定出以任務為導向的「主作戰計畫」及附件「應變計畫」(Branch)、「後續計畫」等,時時抱持著超前部署的觀念,正如同《孫子兵法》〈始計篇〉「多算勝,少算不勝,而況於無算乎」的詮釋,儘量達到舉凡作戰計畫,下達戰術行動,皆能夠想在敵人前面,唯有搶在敵人前面進一步思考,才能夠提供指揮官預謀計策,面對戰場瞬息萬變的不時之需。

時時創機造勢,處處指導優勢作為

軍以作戰為主,作戰目的在摧毀敵人一切作戰能力,使其無法發揮統合戰力,屈服



其作戰意志,以迅速獲致徹底勝利 。依據前三軍大學校長余伯泉上將 精心創研野戰戰略, 乃為決戰創造 有利條件,提供作戰致勝的基礎, 因此,野戰用兵思維不斷強調如何 創造有利態勢,也就是強調「優勢 作為」精神與意涵。前參謀總長郝 柏村上將亦強調優勢作為,乃指揮 藝術的準則,亦為戰勝敵人的要訣



;其目的在以最少的犧牲獲致最大的戰果,作戰所掌握的優勢程度越大,勝利成功的公 算就會增加。作戰中經常是處於一個「不確定與混亂」的狀態,也就是所謂「戰爭迷霧 _ 現象,而戰術的定義內涵「在戰場(或預想戰場)及其附近,運用戰力,創造與運用有 利狀況,以支持野戰戰略之藝術,俾得在爭取作戰目標或從事決戰時,能獲得最大之成 功公算與有利效果」。簡言之,就是要創機造勢,尋求剋敵制勝之道,針對力、空、時 三個關鍵要素,形塑利我戰場「能在最有利的地點(敵劣我優),集注優勢戰力(敵弱我強),及時到達發揮(敵慢我快)」,創造對我有利之狀況,迫使敵人在不利狀況下作戰,利 用我集中戰力優勢,以迅雷不及掩耳指向敵痛苦之處,才能在決勝點上比敵人占優勢。

知官識兵親力親為,狀況判斷清晰可行

領導的真諦,應該是讓部屬心甘情願地「跟我來」,而不是依法強制其如何做, 所以指揮官應該正以持身,嚴以律己,親力親為、擇善固執,必須秉持「作之君、作 之親、作之師」、並以宏觀的視野、周延的判斷能力、凡事須做全盤考量、先策定目 標爭取共識,帶領部屬共同奮鬥。各級幹部乃為軍隊指揮之樞紐,士氣團結之核心, 凡事應率先躬行,為部屬之表率。《孫子兵法》〈始計篇〉「道者,令民與上同意,可 與之死,可與之生,而不畏危也」,這是一種凝聚共識,讓部屬可以為了共同奮鬥目標 ,激發「置個人死生於度外」的革命情操。「軍以戰為主,戰以勝為先」,軍事訓練 教育的觀點,要培養幹部具有邏輯性的思考能力,又如指揮官的「狀況判斷」就是一套 合理的思維理則,教育的宗旨不是只教他們打仗怎麼打?而是要教他們當面對到「敵、 我、天、地、水」如何因應?如何創造有利狀況?如何避免不利危害?去找出對自己 植精神

有利的行動方案,運用之妙在於心,而不是受制於人。所以吾輩幹部帶兵要先帶心, 戰場狀況瞬息萬變,當戰鬥慘烈之際,尤須勇敢沉著,從容指揮,方能打破艱難窮困 險境;因此軍隊若能瞭知指揮官與之共生死,同甘苦,則臨陣之際,自能踴躍效命以 赴其難,志之所在,奮勇殺敵。

結 語

身為一個軍人要能瞭解軍人的價值,國軍建軍係以效忠中華民國,保衛國家及人民 生命財產為當責;「教戰總則」第一條國軍使命「國民革命軍以實現三民主義,確保我 中華民國之獨立、自由、平等與維護世界和平為目的。凡有侵犯我領土主權,及妨礙我 主義之實行者,須全力掃除而廓清之,以完成我革命軍人之神聖使命。」這些都是現代 軍人的必要認知。其次亦要熟記我「中華民國陸海空軍軍人讀訓」,詳解其意義,以收 潛移默化,變化氣質的宏效,培養軍人頂天立地的氣概,進而成為俯仰無愧的軍人。「 中華民國陸海空軍軍人讀訓」內容如下:

我中華民族,雄踞東亞,建國迄今,已歷五千年,以四萬萬和平優秀之民族,聚居



於一千一百餘萬平方公里之土地,復具有悠久光榮之歷史,此其間先聖先賢,慘澹經營 ,奮鬥創造,固已歷盡險阻艱辛,自今以後,尤賴我忠勇軍人保護維持之,乃克使我國 家日益發揚光大。願我全體將十,矢勤矢勇,一心一德,發揮民族固有之德性,砥礪獻 身殉國之精神,念念為救國而犧牲,時時作衛國之準備,如何而後可以保我祖先遺留之 廣大土地,如何而後可以保我繁衍綿延生生不息後代之子孫,如何而後可以保我國家獨 立自主之國權,凡此皆為我全體將十無可旁貸之職責,而一時一刻毋可或忘者,蓋我國 家民族永續無窮之生命,實唯我全體將士是賴也。列舉十條,俾供訓勉如下:

第一條 實行三民主義,捍衛國家,不容有違背怠忽之行為。

第二條 擁護中央政府,服從長官,不容有虛偽背離之行為。

第三條 敬愛袍澤,保護人民,不容有倨傲粗暴之行為。

第四條 盡忠職守,奉行命令,不容有延誤怯懦之行為。

第五條 嚴守紀律,勇敢果決,不容有廢弛敷衍之行為。

第六條 團結精神,協同一致,不容有散漫推諉之行為。

第七條 負責知恥,崇尚武德,不容有污辱貪鄙之行為。

第八條 刻苦耐勞,節儉樸實,不容有奢侈浮華之行為。

第九條 注重禮節,整肅儀容,不容有褻蕩浪漫之行為。

第十條 誠心修身,篤守信義,不容有卑劣詐偽之行為。

以上所揭,不過略舉大端,此外國家一切法令規章,以及連坐法等所規定,為我軍 人必須遵守者,凡我全體將士,均應視為典範,共同遵守。人人應以此自勉,並以勉勵 同袍,朝夕警惕,拳拳服膺;俾得發揚奮勵無前之十氣,造成精粹勁練之國軍,共同擔 負救國家救民族之重大責任,我全體將士勉乎哉!¹

筆者在《陸軍學術雙月刊》服務期間,猶記得司令陳上將常常勗勉本軍幹部,我們 每一位身為陸軍官兵的一分子,應該致力弘揚陸軍優良軍風,落實領導統御和武德教育 ,秉持「作之君、作之親、作之師」以身作則,耐心教育經驗傳承;從上而下不虛偽、 不逢迎、不造假、不營私、不舞弊,建立公平、溫暖、和諧、正直的忠誠團隊,人人以 身為陸軍為榮,大家一起為陸軍而努力!

中華民國陸海空軍軍人讀訓,是國民革命軍之父先總統 蔣公手訂,於民國25年3月9日指示:凡我軍人 皆須熟讀,詳解其意義。內容摘錄於國防大學編印《國軍的傳承與發揚》,民國102年11月,由前參謀總 長陸軍一級上將郝柏村主講,附件七〈中華民國陸海空軍軍人讀訓沿革〉,頁295。